

九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》（财库[2020]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内蒙古科技大学包头医学院第二附属医院的2025年外包服务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2025年外包服务，属于租赁和商务服务业；承接企业为内蒙古淳金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414.7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69.8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内蒙古淳金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6月17日



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交易系统B包2025-06-17 10:00:16
内蒙古淳金科技有限公司 2025-06-17 10:00:16